

中国农书丛刊综合之部

补农书校释

(增订本)

清·张履祥 辑补

陈恒力校释 王达参校、增订



农业出版社

中国农书丛刊综合之部

补农书校释(增订本)

(清) 张履祥辑补

陈恒力校释

王 达参校、增订

中国农书丛刊综合之部
补农书校释(增订本)
(清)张履祥辑补
陈恒力校释
王 达参校、增订

农业出版社出版(北京朝内大街130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7印张 190千字
1983年7月第1版 1983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4,300册

统一书号 16144·2499 定价 0.90 元

修 改 版 序

1957年，我们曾编写了《补农书研究》书稿，上编为《补农书整理研究》，下编为《补农书校释》，由中华书局于1958年印了第一版，农业出版社于1961年印了第二版。1962年，农业出版社约我们把原稿加以修改准备印第三版。趁重印的机会，我们拟定把原稿上下编分为两册单独付印。《补农书整理研究》算是我们自己的写作，而《补农书校释》则仅是校订与注释原书，两者的性质是不同的，应该分别出书。原稿上编经略加增补，仍用《补农书研究》原书名印了第三版。下编经修改过，现采用原编名《补农书校释》作为本书名。

原编的校释工作做得很不够。因为当时我们对浙西地区的农业生产情况还不太熟悉，对《补农书》中所列的经济、技术内容的理解还有不得要领的地方，因此，对书中的文字含义解释得还不全面、不具体。第一版出书后，我们又到嘉兴农村进行了调查研究，并阅读了苏、松、嘉、湖地区的历史文献，对《补农书》的内容要旨比以前有了较深刻的体会。因此，经修改的校释稿在许多方面补足了原编的缺陷。

《补农书》产生于明末清初，迄今只有三百年前后的时间，现存的版本有陈克鉴重刻的《杨园先生全集》本（同治十年，公元1871年，江苏书局印行）与然藜阁的《补农书》单行本（光绪二十三年，公元1897年）。关于文字的校订方面不像年代久远的古书那样费事，我们把这两种版本加以核对，并参考有关材料，改正了一些错句、错字，而把修改重点放在注释方面。

浙西从事农业工作的一些同志认为该书所记的耕作技术要

点，今天仍有很大的参考价值；在农作制度的历史缺陷与水利问题上，该书也有不少记述。希望把它整理刊印出来。我们根据这个要求，在印《补农书研究》第三版时，增写了《浙西水利史提要》和《嘉湖平原农作制度的今昔》两篇（《附录》五、六），可供参考。至于耕作技术方面，在这本《补农书校释》中尽量注解清楚，对有的技术要点，又另加了部分“校者按”，试图把它提到规律性的高度来给以说明。我们对浙西的农业技术问题还是知道得很少而且很肤浅，我们校释本书虽然也经过了努力，但恐仍不能符合读者的希望。

《补农书》原为《杨园先生全集》的第四十九、第五十两卷，卷末载有《策邬氏生业》等《附录》六篇。我们在《补农书研究》初版中曾从《杨园先生全集》中增录了《论水利书》等五篇文章。今修改再版《补农书校释》时，去掉原附录中与农业无关的材料，又选择出有关农业史资料若干篇，一并附录于后，并按文中内容性质归纳分类。明末清初嘉湖平原的农业已接近历史的转换关头（封建农业已到最后境界，近代农业尚未产生），在《杨园先生全集》中有不少论文涉及这一问题，这里所辑的几个附录，是我们研究近代农业史和农业经济史可宝贵的资料。

本小册子的修改工作，继续受到嘉兴地委、人委、浙江文史馆馆员董巽观先生等许多同志的大力支持，值此一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陈恒力

1963年6月5日于中州

增 订 补 记

这本书的原稿是1957年陈恒力同志编著，有我参加，并于1958年付梓的《补农书研究》的下编部分，在农业出版社约定印行第三版时，陈老依照我们事先商讨过的意见，作了修改，并于1963年就交给出版社了。但后来由于种种原因，一直未能出版。

陈恒力同志在林彪、“四人帮”为害时长期受着迫害和摧残，终于1978年春抑郁而离开了人世。现在，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得以平反昭雪，农业出版社并决定出版本书。喜讯传来，生者闻之称快，陈老泉下有灵，亦可欣慰！

遵照出版社的嘱咐，重新看看本书原稿，觉得有若干问题需要进一步修改、补充。然而，十分遗憾的是，现已没有陈恒力同志来亲主其事，因此，这只好我来勉为其难地担任了。

去年初夏起，我利用业余及部分工作时间断断续续地进行修订（因我正参与《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史》的部分编写工作）。在这过程中，我深深地感到：在编写《补农书研究》前后，我虽曾几度赴《补农书》的故乡——杭、嘉、湖地区学习、工作、生活，计达一年多之久，但还是调查不全面，研究不深入，认识不明确。因此，在修订时对某些具体问题，往往仍然写不清、说不透。如果只凭一知半解，或臆测武断，那是不严肃的。所以，在领导的支持下，我再一次去当地补课，受益殊深。

在这以前，我们校订《补农书》时，只找到了江苏书局发行的《杨园先生全集》中《补农书》和然藜阁校印的《补农书》单行本（均包括《沈氏农书》）这两个版本。这次增订又搜集到了明末清初曹

溶编辑的《学海类编》中由“清·涇溪钱尔复子湘订正”的《沈氏农书》(不包括张氏《补农书》)、乾隆四十七年(公元1782年)濮川陈梓刻印的勤宣堂藏板补刊本《杨园先生全集》中的《补农书》、通学斋校印的《补农书》,以及一未查明付印和发行者的《补农书》(这三者均包括《沈氏农书》)。还参考了《皇朝经世文编·户政上》和《丛书集成》中的《补农书》。这样,供校订的就共有八个版本了。利用这些版本互相校勘时,我发现了其中某些方面差异颇大,现仍以江苏书局发行的《杨园先生全集》中由陈克鉴原校、万斛泉编次的《补农书》为主,作了较为详细的鉴别和订正,并写了“校记”。

《补农书》虽写成于封建社会后期,但有些文字仍很古僻,典故也不少;而且它又是地区性很强的农业历史经验的总结,方言土语亦很多,许多同志反映看不懂。他们说,虽参阅了个别字句作的注释,但对全文精神仍难透彻领会。为便于广大群众顺利阅读该书和全面理解其历史经验,现将该书的主要部分用语体文作了翻译。

我们对待历史遗产既不能兼收并蓄,也不应一概摒弃,而是要批判地继承,有选择地吸收。对研究和整理古农书和历史资料也当本着这种态度。然而具体到《补农书》批判什么,继承哪些,这类内容在“语译”中写不进去,“注释”里也容纳不下,所以这次增订时着重补充了“校者按”这一项,试图把《补农书》中一些较为突出的生产技术成就、农业经济论述和经营管理的经验与问题等等,分别在“校者按”中着重详加讨论和阐述,供有关方面参考。

在本书“附录”中除补收了《杨园先生全集》及其他材料中有关农业的若干论述外,还增加了《鲁桑嫁接技术的南传和湖桑形成的问题》,以资对此关心的同志们研讨,并就教诸先生。

在这个册子将和读者见面时,谨向对《补农书》进行过深入研究,对农史工作有过贡献的陈恒力同志表示深切的哀悼!谨向对本书修订工作有过帮助的同志们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我本才疏学浅,孤陋寡闻,同时也限于时间的紧迫,本书的修订虽完

成了,但缺点和谬误一定不少,切望诸位专家、学者、同志们不吝指教。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史研究室

王达 1980年2月于南京

《补农书研究》初版序

(节 录)

一

1956年6月，在一个农业科学的同志们的座谈会上，谈到整理与出版农史书籍的事，认为《补农书》（亦称《沈氏农书》）有整理与出版的价值，并指定由我负责整理这书的工作，……于是同王达同志到浙江嘉兴、桐乡一带（产生这书的地点）从事农村调查，并就在嘉兴市图书馆借阅有关的地方文献，然后再研究这书所谈的各种问题（经济的、技术的），也研究今天当地农村所存在的实际问题，把两下加以对照，才摸到如何整理这书的一些门径。

先是1956年4月，我曾跟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王观澜同志到嘉兴做过农村的典型调查，王达同志也曾于同年9月到12月住在嘉兴的农村，因而我们对嘉兴一带的农业生产情况已有了一般的了解。……

二

根据《补农书》本身所固有的特点，除了经济、技术的一般状况的叙述外，要从整理与批判中着重说明与解决下列两个问题：

（一）明末清初的农业生产方式的性质到底是什么？在来嘉兴之前，我们曾读过有关明清的一些历史书籍。……有的说“资本主义经营方式渗入农村”，并以《补农书》中的沈氏做为资本主义经营的例证。……我们深入地研究了《补农书》所列举的经营方式，参

考明末清初的(以及以后的)有关历史文献,并与当地在抗战前后的地主经营方式相对照,证明在明末(以及抗战前后)的当地农村中并无所谓“资本主义经营”的存在。明末已经处于封建社会的后期,沈氏的经营仍然是地主式的,而非资本主义式的。

(二)针对今天的实际需要,研究当地在历史上有哪些农业遗产可以继承;在长期的农业发展过程中,历史给今天遗留下了什么问题;今天的农业成就在哪些方面已经超过了历史。今天由分散的小农经营转为农业的集体化,形成了近代生产过程的公共性质——集体劳动与生产资料的集中,较之过去的地主经营有不可比拟的优越性;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公有制,比过去各种私有制更有着本质的差异。这就是农业近代化(以至现代化)的物质基础。从明末到抗战前后,少数的地主经营已有三百年的历史,但生产力的水平仍未超越简单再生产的范畴,而农业经济与农业技术总也没有走到近代化的边缘。就形成近代生产过程的公共性质这一点来说,从解放到现在不过八、九年的时间,其在农业上的伟大成就就已胜过历史发展的三百年。……

……我们今天的农业成就虽然已经超过了历史,可是农业历史上有着很多有价值的记载,《补农书》就是其中之一。我们整理它就是把其中有价值的东西(经济的、技术的)洗练出来,提供给今天在农业生产上应用或参考。

农业现实与农业历史是有联系的。我们要脚踏实地,目瞩将来,但也不能割断历史。在我国特殊条件下,过去凡是在农业生产方面起过推动作用的朝代,往往根据当时的现实需要而总结先行的历史上的农业遗产。例如后魏的《齐民要术》,就是当时的一部重要专门农书。……具体到浙西地区来说,有《补农书》这部专门农业著作(还有盛百二的《补农书》,系康熙时代作品,我们今天还没有找到),各地方志(府志、县志、镇志)中又各有“农桑”这一专栏,把它们都整理出来,对今天的农业生产确实是有益的。《补农书》对今天有哪些参考价值呢?那就是:

第一、在农业经济方面，沈氏精打细算，掌握周围的经济情况，凡事都要做到“心中有数”，有效地支配人力与物力等等。……

第二、农业的特点，是以大自然为劳动的舞台，但旧式小农业与近代大农业所需要的劳动舞台各不相同。在《补农书》中所表现的，是以一家一户为生产单位来进行大自然的改造（见《补农书研究》附录四），整个大自然经过长期的人工割裂，形成田块与地段的零散与凸凹不平。今天以多数人的集体劳动为生产单位，需要土地这一生产资料的集中与平整，一方面发挥现有的人力与物力的作用以提高农业生产，同时也要为农业电气化、机械化准备必要的条件，当地的水利问题对农业生产更有重要的意义。……

第三、在农业技术方面，现在以农业科学技术理论为依据。……无疑是现在比过去更为进步。但在我国的自然资源（尤其是浙西的自然资源）条件下进行农业生产，必须研究它的特殊的历史传统经验，如果一下子就抛开这种特殊的历史传统经验知识，立刻就完全实行最新的一套，那也是注定要失败的。历史上也有不少可宝贵的技术方法。……在积肥设备方面。《补农书》要求在粪窖内贮存人畜粪尿以保存肥效，《陈旉农书》则更要求设立粪屋与粪池。……其他如深耕通晒、桑地栽植等方面，在《补农书》内均载有颇为精细的要求。……如果第一步先要求做到深耕细作的普遍化，然后再在深耕细作的基础上逐渐应用现代科学技术，对农业生产量的提高将有莫大的益处。如果不能很好的深耕细作，那么应用现代科学技术也是没有基础的。

三

《补农书》产生在明末清初，它反映了当时农业经济与农业技术的具体情况。它是一部有学术价值的作品，同时也具有划时代的意义。沈氏（《补农书》上卷）以水稻生产为主而兼及种桑，是反映了一个经济阶段的末尾；张氏（《补农书》下卷）则重桑而兼及水稻生产，又反映了另一个经济阶段的开端。……为了说明《补农书》

所产生的前因后果，为了说明沈氏、张氏农业经营的重点不相同，为了说明当地农业生产上的变迁，应当把嘉兴地区的历史情况简单地介绍一下：

(一)在南宋时代以前，嘉兴一带是粮食的高产区，仅举一个有代表性的例子就足以说明。唐李翰《嘉兴屯田政绩记》(载《嘉兴府志》卷二十四)说：

“嘉禾一穰，江淮为之康；嘉禾一歉，江淮为之俭。”

“嘉禾”就是嘉兴的别名，该地原为嘉禾郡。……它能向江淮输出粮食，证明那时粮食作物的单位面积产量是很高的。为什么呢？就手边的资料可以找出几个原因：

第一、那时蚕桑商品经济尚未发展(蚕桑只是自给的)，人们集中地把人力、物力投入粮食生产上面；

第二、由唐至五代，嘉区的水利搞得很好，水旱灾荒很少发生，保证了农业的丰收；

第三、那时人口不像现在这样密，有一部分荒地生产可做饲料的植物(《嘉兴府志》卷三十二载，在明代以前有蔓菁、苦蕒等植物)，农村可以多养猪，即做为肥料的源泉，直到北宋时代，当地的经济中心还是粮食生产。《宋史》卷一七三《食货志上》记载：

“(太宗端拱初)江北之民杂种诸谷，江南专种秔稻。虽风土各有所宜，至于参植(指水稻之外再种若干麦豆等作物——引注)，以防水旱，亦古之制。于是诏江南、两浙、荆、湖、岭南、福建诸州长吏，劝民益种诸谷，民乏粟、麦、黍、豆种者，于淮北郡给之。江北诸州，亦令就水广种秔稻。”

(二)到南宋末期，嘉区的蚕桑商品生产开始抬头；到明代末期，蚕桑逐渐发展，但还没有减低粮食生产的重要性。《濮院志》载曲阜濮风随宋高宗南渡，把兖州的植桑技术带到桐乡(濮院镇)一带。淳、景(宋理宗时代，公元1241至1260年)以后，由濮院发展蚕桑与丝织手工业，逐渐普及到崇德、吴兴一带。《嘉兴府志》卷三十二(光诸)转载《嘉兴府志》(柳志)的话：

“嘉兴之民，终身勤动者，饷给于国，而尺寸之土必耕，衣被他邦，而机轴之声不绝。”

《嘉兴府志》(柳志)为明弘治年代(弘治元年为公元1488年)嘉兴知府柳邦用所辑。经过二百多年的时间，蚕桑逐渐发展，当地所产的丝绸已能向外省输出(衣被他邦)，人民的粮食生产，除自给外，仅够向政府纳粮之用，再没有“江淮为之康”或“江淮为之俭”的景象了。这时人口众多，再没有一点荒地存在了(尺寸之地必耕)。……沈氏所记载的是根据崇祯十三年(公元1640年)以前的事实。明末依然重视水稻生产的技术。……

(三)由清初开始，农业经济的中心逐渐转到蚕桑与丝织方面去了。张氏即重视植桑，把水稻生产放到附次的地位。……但广大农村还是以粮食生产为主，乾隆《桐乡县志》卷二记载“民多力田为业”，田就是水田，力田就是种水稻。个别蚕桑突出发展的县份已有粮食不足的现象。到康熙二十一年(公元1682年)左右，崇德县的民食只支八个月(载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卷八十四。顾炎武卒于是年)。从咸丰起(公元1856年)农民普遍重视蚕桑而忽视粮食生产，甚至春花绝迹(见《南浔志》卷三十)。蚕桑经济，经过咸丰年代、光绪十年(公元1884年)、民国十年(公元1921年)三个大高峰(见《吴兴农村经济》)，蚕桑与丝织事业发展了。粮食不足的现象也更严重了。

(四)从1921年起，蚕桑逐渐衰落；抗战时期，当地的桑树又遭受日本侵略者的严重摧残，于是蚕桑经济一落千丈。由1921至1949年，当地蚕桑跌落了，可是水稻也不景气。1936年，嘉善的水稻平均每亩只四百斤(见《嘉兴一瞥》)；1946年，桐乡的水稻平均每亩才有三百斤左右(见《桐乡年鉴》)。可以说这二十六年间是当地农村经济最混乱的时期。

(五)由1950到1957年，当地人民政府领导农民恢复农业生产，以粮食生产为中心，现已获得初步的成绩。与以前比较：

县 别	从前每亩水稻产量 (斤)	1956年每亩水稻产量 (斤)	后者为前者的 %
嘉 善	400	550	137.50
桐 乡	300	550	183.33

水稻产量,现在比从前提提高37.5%至83.33%,这就是一个不小的成绩。但这个产量与自然资源条件的优越性来比较,显然还是很低的。……

以上就是近一千年以来嘉兴地区的农业史的简单情况。

四

这本小册子是经过很多人的努力才写成的。查对地方志及有关历史文献上的材料,王达同志始终参与这一工作。王达同志到桐乡、嘉兴农村去调查,同老农及农业社干部开过几次调查会。……

关于这本小册子的编写工作,第七章水稻生产技术部分及下编《补农书校释》部分,先经王达同志起草,又由我改写。附件《补农书所记亩积度量衡与今市制之比较》是完全由王达同志编写的。其余各部分由我执笔,并与王达同志反复讨论,写过两遍,才定初稿。……

陈恒力 1957年7月3日于嘉兴

版本校刊记

原《补农书校释》所依据的是公元1871年江苏书局发行的《杨园先生全集》中第四十九卷、第五十卷本。桐乡张履祥(世称杨园先生)从明季崇祯壬申(崇祯五年,公元1632年)开始著作,清顺治丁亥(顺治四年,公元1647年),抄录《沈氏农书》,顺治戊戌(顺治十五年,公元1658年),张又补《沈氏农书》之所不及者称为《补农书》。张氏于康熙甲寅(康熙十三年,公元1674年)逝世。这时,张氏著录的文章已积累起很多篇了,不过那些都是散在的单篇。

张氏弟子姚四夏(吴江人)曾辑录了张氏的诗赋、书札、论议、《言行见闻录》、《愿学记》、《初学备忘》、《近古录》、《训子语》、《训门人语》、《补农书》等(为手抄本),可是尚未包括《沈氏农书》。稍后,范鯤(海昌人)刻印《杨园先生全集》行世。其中搜集张氏的文章比姚四夏的手抄为多。不过此书刻印后,只在少数学究先生中流行。

康熙甲申(康熙四十三年,公元1704年),祝人斋(海宁人,举人)重刻《杨园全集》,凡触及清廷忌讳之处,均予涂改或删除。乾隆年间,朱坤(吴中人)重刻《杨园全集》,把《沈氏农书》列入。

乾隆癸巳(乾隆三十八年,公元1773年),纪筠奉清廷之命编辑《四库全书》,把《杨园全集》编入《杂家类存目》中,所根据的是祝人斋的版本,另将《沈氏农书》编入《农家类存目》中。

乾隆壬寅(乾隆四十七年,公元1782年)由濮川陈梓刻印了勤宜堂藏版补刊本,题名《杨园先生全集》。

同治庚午(同治九年,公元1870年),万斛泉(兴国人)重新校勘《杨园先生全集》,按姚四夏手抄本与范鯤刻本把祝人斋本(亦即《四库全书》本)所涂改与删节之处均予订正,恢复张履祥各篇原文

的本来面目。《杨园先生全集》，至此成为最后的定本。

同治辛未(同治十年，公元1871年)，陈克鉴(海宁人)根据万斛泉的编定，重刻成为“陈克鉴原校，万斛泉编次”的《杨园先生全集》，由江苏书局发行，即我们所看到的现存最完整的版本。

光绪丁酉(光绪二十三年，公元1897年)，然藜阁又把《补农书》从《杨园先生全集》中抽出印为单行的版本。

还有“通学斋”和一未查明付印与发行者，也都曾先后印刷过《补农书》问世。《皇朝经世文编》、《丛书集成》中也都收有此书。

这次我们整理《补农书》，主要是根据陈克鉴所刻《杨园先生全集》，并结合其他版本和有关材料进行的。

关于《补农书》的成书年代。《补农书》分为上下两卷：上卷为《沈氏农书》，明末湖州沈氏撰，沈氏已失名。道光年代，湖州沈以澄辑有沈氏《奇荒纪事》一文(载清代《双林镇志·艺文类》)，也说到明代末年有失名之沈氏撰《农桑谱》四卷，其卷数与张履祥所辑之《沈氏农书》相符合。据当地有学问的老人说：沈氏一族为湖州大姓，到清代中叶，在沈氏一族中还传有失名的《农桑谱》(手抄书)。不知沈氏流传的《农桑谱》是否就是张履祥所辑的《沈氏农书》。总之，在湖州沈氏一族中曾流传有《农桑谱》的单行手抄本则是事实。

《沈氏农书》成于明崇祯之末(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及张履祥的《沈氏农书》跋文)。按：书中所记载的经济事项，系崇祯十三年(公元1640年)以前的事实。例如稻米、桑叶、猪肉、豆类、大麦的价格与叶梦珠的《阅世编》所记相符，崇祯十三年以前石米值银一两，十四年以后，因连年水旱灾荒，物价不断上涨，据此判断《沈氏农书》所记石米两银，是崇祯十三年以前的事。崇祯共有十七年，故十三年亦可称“崇祯之末”。《沈氏农书》传抄印行情况至今尚未查清。清初曹溶编辑的《学海类编》丛书，曾把“清遼溪钱尔复订正”的《沈氏农书》列入。乾隆间《四库全书》编修官程晋芳家有此藏本，据说亦为张履祥所刊。

张履祥的《补农书》，系补《沈氏农书》之不足，《杨园先生全集》及然藜阁刊印的单行本，均以《补农书》为总书名，其中又分上卷为《沈氏农书》，下卷为《补农书》。张氏《补农书》成于清顺治十五年（公元1658年）。《补农书》及《杨园先生全集》曾先后流行于江苏、安徽、江西等省。该书对这些地方当时有一定的影响。

我们对《补农书》进行校订工作，是比较顺利的。因为此书年代不甚久远，各版本间虽有若干错误之外，但绝大部分文字是对的。我们经过在当地的调查，并与其他有关文献进行核对，凡证明确实是错了的字句，在此次校订中给以更正，并在注中说明原文是什么根据什么理由来订正的，最后在各段落之末写了“校记”。我们把整理重点放在“注释”和“校者按”方面，因为此书不仅有益于农业历史的研究，即对今天的农业生产，在种植技术和经营管理上，仍有一定的参考价值。